



關於立法會鄭安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9 年 9 月 19 日第 1139/E816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鄭安庭議員於 2019 年 9 月 1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9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生活垃圾收費是實現污染者自付的遠期目標，短期目標是先透過《建築廢料管理制度》，以經濟手段推動社會及相關業界從源頭對建築廢料進行分類；下一步則計劃對特殊和危險廢物處理站的使用者進行收費；在社會逐漸認同污染者自付原則後，再逐步落實污染者自付原則下的各項工作。
2. 環境保護局正逐步落實《澳門固體廢物資源管理計劃(2017-2026)》（詳見：http://www.dspa.gov.mo/pdf/20171227_SolidWastesManagementPlan_TC.pdf）的行動方案，包括已推出《回收業設備及車輛資助計劃》、開展“食肆廚餘回收先導計劃”，以及完成《澳門生活垃圾收費制度研究》，並持續擴大回收種類至廢舊電池、電腦及通訊設備、光管和慳電膽等。中期行動方案的工作亦已開展，包括已就焚化中心第三期擴建工程進行公開招標，推進廚餘集中處理設施的初步設計及環境影響評估工作。長遠會創設條件推動生活垃圾收費制度的措施。
3. 《回收業設備及車輛資助計劃》由去年 11 月推出，截至今年 9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環境保護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

月 30 日共收到 10 宗申請，9 宗已批給，1 宗正審核，批給資助金額超過 110 萬澳門元。詳情可瀏覽：
http://www.dsapa.gov.mo/fpace_tc/introduction_p3.aspx。

環境保護局局長

譚偉文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